

亳州市教育局

关于开展2026年亳州市教育信息技术 研究课题中期检查的通知

各县区电教馆（装备中心），市高新区分局，市直有关学校：

为提升我市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开展的有序性和规范性，督促课题组按时完成研究内容、提高研究质量，将开展2026年课题中期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对象

在研的省、市教育信息技术研究课题（包括原装备课题）均可自愿参加。

二、检查内容

中期检查内容包括研究计划落实情况、课题研究开展情况、阶段性成果以及课题研究存在的主要问题、困难和下一步工作打算等。

三、工作安排

- 7-8月：课题单位自查阶段；
- 9月：县级审查阶段；
- 10月：市级审查阶段；
- 11月：省级课题省级检查阶段。

四、工作要求

1.中期检查工作结束后，市课题办将把审核评价结果反馈给课题所属县区课题管理部门。中期检查结果分为“通过”“不通过”两个等级。等级为“不通过”的课题须在课题管理系统判定之日起一个月内需进行整改并重新申请检查，仍不通过的，按撤项处理。

2.在研期间未参加中期检查的课题将按撤项处理，不予结题。

3.县区和市直学校负责辖区内课题组自查和审查工作，于9月25日前将审查结果汇总表（附件1）报市装备电教中心。

4.9月28日-30日开通中期报告上传权限，10月1日-15日，课题组负责人登录“亳州智慧教育平台”（www.ahbzedu.cn），“课题管理”系统，上传中期报告（阶段性研究成果报告书附件2签字盖章扫描件 PDF格式）及阶段成果。

省级课题中期自查材料需经市级审核通过后，10月23-29日登录“皖教云”“课题管理系统”，参与课题中期检查。

请各县区课题管理部门积极开展相关活动，有条件的地方可以组织中期集中汇报审查，了解课题研究状况，指导课题组梳理问题，提炼成果，总结经验，做好本次中期检查工作。

联系人：詹老师，电话：5125029，邮箱：bzdjg2010@163.com。

附件：1.县级审查结果汇总表

2.阶段性研究成果报告书

